

证券代码：605055

证券简称：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0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12月9日，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2025年12月4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双利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现提名傅双利先生、傅泽宇先生、马颖波女士、徐叶根先生、余永炳先生、周湘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迎丰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现提名杨志清先生、陈华

妹女士、谭国春先生、王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迎丰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兴滨路4888号”变更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平海路999号1幢8楼”，并注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平海路999号”的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迎丰股份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基于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迎丰股份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编号：2025-05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